

旷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下属公司投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投资概述

旷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旷达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常州旷达富辰产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投资的合伙企业嘉兴嘉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嘉兴嘉望”）与 Nihon Dempa Kogyo Co., Ltd.（以下简称“NDK”）于 2020 年 6 月 3 日签订 Share Purchase Agreement（股份购买协议）及 Joint Venture Agreement（合资协议），由嘉兴嘉望直接或者指定的关联公司分两个批次购买 NDK 新设立公司 NDK SAW devices Co., Ltd.（以下简称“NDK SAW”）合计 75%的股权。

上述投资事项具体内容见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4 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下属公司投资的合伙企业进展暨签订股份购买协议及合资协议的公告》及其他相关公告。

为顺利实施对 NDK SAW 的投资，公司下属合伙企业嘉兴旷达澜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嘉兴嘉望成立境内合资公司芯投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芯投微”），拟以芯投微通过 ODI（Overseas Direct Investment）方式执行相关境外投资。

芯投微有关情况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6 月 4 日及 2020 年 6 月 29 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下属合伙企业及下属公司投资的合伙企业共同设立合资公司的公告》、《关于下属合伙企业及下属公司投资的合伙企业共同设立的合资公司完成工商注册登记的公告》。

一、前期已完成工作

1、根据嘉兴嘉望与 NDK 签订的股份购买协议约定，NDK 已完成对 NDK SAW 的资本金注入。目前 NDK SAW 的股份总数为壹万(10,000)股，股本为贰亿伍仟壹佰万日元(2.51 亿日元)。

2、芯投微已取得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管理委员会颁发的《境外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及《企业境外投资证书》，完成 ODI 中方股东对外义务出资业务登记。

3、芯投微已向日本经济贸易产业省（“METI”）递交备案审批资料，METI 正在对本次交易方案进行实质审核。

三、进展情况及说明

根据协议约定：双方在不影响协议规定的一般性的前提下，应尽最大努力在 2020 年 8 月底前完成第一批次交割，最长不超过股份购买协议签订后的 9 个月（除非双方另有约定）。受全球新冠疫情蔓延及日本 8 月份高温假等影响，截至本公告出具日，本次交易仍在 METI 审查过程中，因此双方交割的先决条件尚未全部满足。为达成尽快交割的共同目标，双方将继续积极推进本次交易事宜的相关工作。

四、风险提示

1、截至本公告出具日，本次交易尚未最终获得日本政府相关部门的审批通过，获批期限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因此本次交易最终交割期限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2、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披露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本次投资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旷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8 月 28 日